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鉴证报告**

# 目 录

内容	页码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1-2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9

# 专项审计报告



防伪编码：31000003202180341R

被审计单位名称：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内容：募集资金

报告文号：众会字（2021）第03429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沈蓉

注师编号：310000030062

签字注册会计师：丁蓓蓓

注师编号：310000034707

事务所名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021-63525500

事务所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089号北外滩来福士广场东塔楼  
18楼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 专项鉴证报告

众会字(2021)第03429号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惠国际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的《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

## 一、管理层的责任

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编制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乐惠国际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乐惠国际公司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编制,反映了乐惠国际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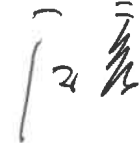
本报告仅供乐惠国际公司2020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我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此页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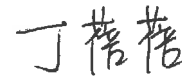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2021年4月14日

##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编制的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876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1,865万股，每股发行价为19.7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67,591,5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37,131,985.85元，募集资金净额为330,459,514.15元。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11月7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众会字（2017）第6190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17年11月7日。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二) 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结余募集资金（包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96,701,582.15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330,459,514.15
减：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158,719,799.86
减：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71,539,514.15
减：累计购买理财使用募集资金	1,175,000,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累计净额	5,174,354.88
加：收回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募集资金净额	-
加：累计收回理财产品本金	1,105,000,000.00
加：累计收回理财收益	8,119,479.46
<b>前次募集资金专户余额</b>	<b>43,494,034.48</b>
加：购买理财产品暂未收回的本金	70,000,000.00
加：募投项目内部分包预付款	12,214,200.00
减：募投项目内部分包实际对外投入金额	15,712,817.99
减：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累计净额	5,174,354.88
减：累计收回理财收益	8,119,479.46
<b>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b>	<b>96,701,582.15</b>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以及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和监督作出了明确的规定。

2017年11月，本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县支行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经公司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改变部分募集资金投向及酿造与无菌灌装实验室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11日披露于《中国证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

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改变部分募集资金投向及酿造与无菌灌装实验室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变更的公告》，公司子公司宁波精酿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开设了新的募集资金专户，2019年1月，本公司及子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西周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因聘请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证券”）担任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公司与原保荐机构中信建投以及相关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中信建投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由五矿证券承接。2020年7月，公司（含子公司）与继任保荐机构五矿证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县支行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日期	初始存放金额	变更后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西周支行	39708001040014097	2017年11月7日	116,459,514.15	71,539,514.15	1,454,906.96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8114701014200218035	2017年11月7日	114,110,000.00	44,190,000.00	12,256,671.28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	403973583077	2017年11月7日	99,890,000.00	99,890,000.00	19,214,049.32
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西周支行*注	39708001040014659	2019年1月22日	-	114,840,000.00	10,568,406.92
	合计			330,459,514.15	330,459,514.15	43,494,034.48

\*注：募投项目变更事项经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西周支行开设了账号为39708001040014659的新募集资金账户，用于酿造与无菌罐装实验室项目和大目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后根据募投项目变更的情况，分别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西周支行账号为39708001040014097的账户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账号为8114701014200218035的账户划拨出人民币44,920,000.00元和人民币69,920,000.00元（合计人民币114,840,000.00元）至新的募集资金账户。公司及子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西周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1) 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公司于2019年10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宁波精酿谷科技有限公司继续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3,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用来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本次现金管理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根据募集资金闲置情况循环使用。

公司于2020年10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宁波精酿谷科技有限公司继续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用来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本次现金管理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根据募集资金闲置情况循环使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协议方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产品类型	币种	预期最高 年化收益率	起止时间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01533H	2,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人民币	3.50%	2020年11月16日 至2021年2月19日
中国农业银行	“汇利丰”2020年 第6299期对公定 制人民币结构性 存款产品	5,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人民币	2.90%	2020年11月13日 至2021年2月5日
	合计	7,000.00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六) 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

不适用。

**(七)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不适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8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了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改变部分募集资金投向及酿造与无菌灌装实验室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的议案》。

议案审议通过：生物过程装备生产项目变更前预算21,400.00万元，变更后预算14,408.00万元，结余6,992.00万元；生物过程装备生产项目的结余资金6,992.00万元改投入大目湾项目，大目湾项目实施主体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宁波精酿谷科技有限公司；酿造与无菌灌装实验室项目实施主体由本公司变更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宁波精酿谷科技有限公司。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0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4日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3,045.9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992.00	8,219.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1.1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 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 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生物过程装备 生产项目	是	14,408.00	10,034.73	3,129.26	10,034.73	-	100%	2020年12月31日	-	-	否
酿造与无菌灌 装实验室项目	是	4,492.00	1,571.28	1,230.33	1,571.28	-	100%	2021年12月31日	-	-	否
补充流动资金	-	7,153.95	7,153.95	-	7,153.95	-	100%	不适用	-	-	-
大目湾项目	是	6,992.00	4,615.83	3,859.48	4,615.83	-	100%	2021年12月31日	-	-	否
合计	-	33,045.95	23,375.79	8,219.07	23,375.79	-	10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生物过程装备生产项目”截止日已完工，仅有部分固定资产尚未验收。											
2、“酿造与无菌灌装实验室项目”和“大目湾项目”受新冠疫情疫情影响，项目进度不及预期，造成了工期延误，预计 2021 年 12 月底完成。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授权额度和授权期限内累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 1,175,000,000.00 元，理财产品赎回金额 1,105,000,000.00 元，并取得理财收益 8,119,479.46 元。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生物过程装备生产项目	生物过程装备生产项目	14,408.00	10,034.73	3,129.26	10,034.73	100%	2020年12月31日	-	-	否
大目湾项目	生物过程装备生产项目	6,992.00	4,615.83	3,859.48	4,615.83	100%	2021年12月31日	-	-	否
合计	--	21,400.00	14,650.56	6,988.74	14,650.56	100%	--	-	-	--

一、变更原因

2018 年国内啤酒消费进一步放缓，虽然公司成功布局海外市场，但国内啤酒装备销售市场存在不确定性。为了响应国家一带一路政策，更加贴近客户和市场，减少长距离运输及成本，公司于 2018 年在埃塞俄比亚新购买了土地并投资扩建非洲工厂，拟实现当地制造，分流了公司生物过程装备生产募投项目的部分产能。因此，公司拟缩小生物过程装备生产项目的建设规模，原 7 个车间方案暂改为 4 个车间，空余面积暂改为仓库和堆放场地用途。

大目湾项目原由公司自筹资金投入，已于 2018 年 3 月 25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及 2018 年 4 月 11 日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大目湾项目的议案》（简称“大目湾项目”），并且 2018 年 5 月 17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6 月 4 日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调整投资大目湾项目的议案》（简称“大目湾项目”），该项目包括柔性精酿啤酒智能制造和 C2M 电子商务服务平台、娱乐休闲体验吧、现代酿酒科技展示和工业旅游等项目，投资总额为 10,358 万元。现公司决定将生物过程装备生产项目的结余资金 6,992.00 万元改投入大目湾项目。

目)

二、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变更已于 2018 年 12 月 11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8 年 12 月 11 日，发布了《关于改变部分募集资金投向及酿造与无菌灌装实验室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变更的公告》，已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经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生物过程装备生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 2019 年 10 月 30 日变更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变更已经 2020 年 3 月 1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酿造与无菌灌装实验室项目和大目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 2021 年 2 月 28 日变更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变更已经 2020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21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生物过程装备生产项目”截止日已完工，仅有部分固定资产尚未验收。

2、“酿造与无菌灌装实验室项目”和“大目湾项目”受新冠疫情影响，项目进度不及预期，造成了工期延误，预计 2021 年 12 月底完成。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姓名 沈蓉  
 Full name 沈蓉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69-04-13  
 Date of birth 1969-04-13  
 工作单位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10108690413162  
 Identity card No. 31010869041316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沈蓉(310000030062)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沈蓉(310000030062)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证书编号: 31000003006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4 年 06 月 14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姓名 丁蓓蓓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3-02-1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伙)  
 身份证号码 31010919830219152X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3470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05 月 27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丁蓓蓓(310000034707)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年 /y 月 /m 日 /d

证书序号: 0006271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陆士敏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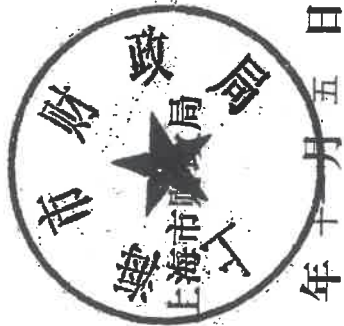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3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98〕153号(转制批文沪财会〔2013〕68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2月23日(转制日期 2013年11月20日)



发证机关: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357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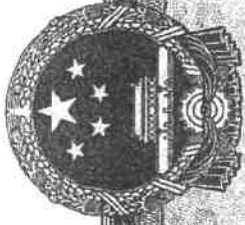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孙勇



证书号：35

发证时间：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七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084119251J

证照编号: 14000000202102040063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陆士敏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审计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02日至 2043年12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登记机关



2021年02月04日

10-1